

社會企業法制化 社會創新行動方案的下一步？ 資策會科法所舉辦法規政策諮詢座談會（下）

(中央社訊息服務20201223 11:02:28)

為協助落實社會企業發展，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科技法律研究所（資策會科法所）在上（11）月11日以「社會企業法制化？不可不知的世界潮流」為題，舉辦法規政策討論活動，針對社會企業在性質上，和傳統營利事業及非營利組織不相融特質，於現行法規適用上可能面臨的限制進行意見交流。

資策會科法所黃天佑組長表示，本次活動很榮幸邀請到行政院政務委員唐鳳、文化大學教授方元沂，以及許多社會企業與相關組織的代表一同參與交流，包含喜憨兒基金會副執行長楊琇雁、台灣尤努斯基金會副執行長吳秀卿、B型企業協會秘書長黃惠敏、活水影響力公司總經理陳一強等；此外，以及在世新大學開設「非營利與社會企業學程」的銘傳大學公共事務學系教授陳欽春，也帶領同學一同討論交流。

資策會科技法律研究所「社會企業法制化？不可不知的世界潮流」為題，舉辦法規政策討論活動，會中喜憨兒基金會楊琇雁副執行長經驗分享，提出意見與在場來賓交流

楊琇雁提及，喜憨兒基金會花了相當大的努力取得ISO 22000食品安全管理認證，ISO的認證具有公信力，透過認證取得過程，也能同時提升基金會自身的能力。楊琇雁建議，未來如果要推動社會企業的認證，對於認證組織及認證標準的決定，「公信力」的建立是非常重要的工作。黃惠敏秘書長則分享，社會創新需要很大的彈性空間，因此在一開始的立法上不應過於嚴格，建議可以先賦予社會企業一個法律位格，後續再透過滾動式方式，逐步的調整與修正。

近年來，聯合國的永續發展目標（SDGs）逐漸成為全球趨勢，世界各國無論是政府、企業、甚至大學皆致力與SDGs進行接軌。我國對於社會企業、社會創新的推動從2014年至今，已歷經六年的時間，對於「社會創新行動方案」後的下一步，法制化的討論也逐漸形成共識。資策會科法所盼能藉由產、官、學界與利害關係人及公民團體、一般民眾之間的溝通交流，匯聚我國政府與民間認同聯合國永續發展理念的力量，作為接軌國際的楔子。



上稿時間：2020年12月23日

新聞來源：<https://www.cna.com.tw/postwrite/Detail/285575.aspx#.X-LY8NgzblU>

文章標籤